

胡集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胡集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政务公开是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关键之举，也是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的重要渠道。今年以来，我乡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县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持续强化组织领导，优化工作机制，丰富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秉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持续拓展政务公开内容。除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外，将乡政府的机构设置、职能职责、工作动态、政策法规、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公共服务等事项全面纳入公开范畴。聚焦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重点公开乡村振兴、社会保障、教育医疗、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的政策举措与工作进展。通过文字说明、图表图解、案例分析等多元形式，加强对重大决策、重要政策的深度解读。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乡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0 条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成立了以乡长晋惠萍为组长，班子成员及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职责，构建起主要领导主抓、分管领导细抓、各部门协同推进的良好工作架构。同时，明确由党政办主任师冉牵头，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内容维护、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有力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以郸城县人民政府官网为信息公开主要阵地，我乡安排专人进行信息报送与对接，积极配合做好郸城县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工作，同时，充分运用传统公开载体，通过公开栏、宣传横幅、电子屏、微信等媒介，将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政策法规面向社会公开，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

以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为领导，建立政务公开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各部门、村（社区）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确保信息公开扎实、规范、高效开展，以实际行动做到让群众满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一是部分部门和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存在消极应对、敷衍塞责的情况，致使公开内容存在不全面、不及时、不准确的问题。二是信息公开的形式与内容还需进一步丰富与完善，以满足公众多样化的需求。三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强化，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且缺乏系统、专业的培训和学习。

二、改进措施

（一）提升思想认识，压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增强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切实提升做好此项工作的责任感与使命感。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力度，将其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体系，保证各项工作任务有效落实。

（二）强化部门协作，提高信息化水平。建立健全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机制，加强信息共享与资源整合，形成工作合力。通过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开展联合检查等方式，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各项任务的落实与落地。

（三）加强队伍建设，增强业务能力。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与学习，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交流活动，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激励机制，充分激发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